

# 皮肤性病科专科医师培训基地标准

皮肤性病科专科医师培训基地是开展皮肤性病科专科医师培训工作的场所，参照其它专业专科医师培训基地的标准，结合本市皮肤性病学行业的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基地细则。

## 一、皮肤性病科医师培训基地基本条件

### (一) 科室规模

专科医师培训基地必须是三级甲等医院，同时为博士学位授权点。

病房床位数 $\geq 20$ 张；床位使用率 $\geq 90\%$ ；门急诊量 $\geq$ 大于10万人次/年。

### (二) 诊疗疾病范围

A: 疾病种类及例数：皮肤性病科专科医师培训基地所诊治的疾病种类基本覆盖本专业各类常见疾病，能够满足本专科医师培训目标的要求。

#### 1. 危重皮肤疾病(必须占住院患者的50%以上)：

- 1) 大疱病(天疱疮，类天疱疮)
- 2) 肿瘤(皮肤淋巴瘤；鳞癌，基底细胞癌，黑素瘤)
- 3) 结缔组织疾病(红斑狼疮，皮肌炎，硬皮病)
- 4) 重症药疹(TEN、SJS、DRESS)
- 5) 其它系统性皮肤病
- 6) 银屑病(寻常型除外)
- 7) 皮肤血管炎
- 8) 系统性感染性皮肤病(皮肤真菌病，病毒性皮肤病，细菌性皮肤病)

#### 2. 临床主要诊断技术

- 1) 皮肤组织病理(独立的皮肤病理室，或独立作出病理诊断并出具病理诊断书)
- 2) 皮肤免疫技术(免疫荧光、免疫组织化学，ELISA、电泳、印记、比色等)
- 3) 过敏原检测(血清与皮肤)和脱敏治疗
- 4) 皮肤疾病的手术治疗

- 5) 光动力治疗术
- 6) 病原体检查和培养（真菌，细菌，支原体、衣原体等）
- 7) 激光和紫外线治疗技术
- 8) 传统皮肤病治疗术（刀钎、冷冻、七星针、电灼、刮疣、封闭等）

### 3. 主要医疗设备

- 1) 显微镜（光学，荧光，倒置）和成像系统
- 2) 紫外线治疗设备（全身、半身）和光敏性皮肤检测设备
- 3) 培养箱（恒温，CO<sub>2</sub>）
- 4) 切片机（普通，冰冻）
- 5) 各种光波和功能的激光治疗仪
- 6) PCR 仪
- 7) 深低温冰箱与液氮罐
- 8) 超净台与生物安全柜
- 9) 电泳仪与电泳槽
- 10) 皮肤 B 超、CT 或皮肤镜

### B. 医疗工作量

1. 管床数：每位受训医师管床数应为 5~8 张，培训年限为 3 年/期。
2. 门诊工作期间能保证受训医师日工作量 ≥ 30 人次。
3. 急诊工作期间能保证受训医师日工作量 ≥ 15 人次。

### 4. 医疗质量：

- 诊断符合率：入院与出院诊断符合率 ≥ 90%、临床主要诊断与病理诊断符合率 ≥ 90%；
- 治愈好转率 ≥ 90%；
- 危重症抢救成功率 ≥ 80%。

## 二、皮肤性病科医师培训基地师资条件

### 1. 人员配备

专科指导医师与受训医师比例应为 1:1。

指导医师构成：主任医师、副主任医师、主治医师人数比例为 1:2:4。

研究方向：在上述 8 大疾病中至少应有个研究方向，且每个研究方向至少有 1 名副主任医师或以上专业技术职务人员。

## 2. 专科指导医师条件

专科指导医师最低要求本科及以上学历，主治医师，从事本专业临床工作 5 年以上。

## 3. 学科带头人条件

必须为博导，60 岁以下，主任医师，具有一定科研教学经验，近 5 年发表医学核心期刊论文 5 篇，没有医疗事故。